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0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在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相关文件和同公司有关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后，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前已获我们事先认可。

二、公司出售深圳中金一品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一品”）51.0001% 股权，是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实现业务转型。此项交易事项涉及的会议召开，相关事项的审议，相关事项的表决等事宜，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项交易的定价是在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和评估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制定的，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原则上同意此项交易。

三、关于重组报告书的独立意见

公司出售中金一品 51.0001%股权的事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据此编制了《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相关材料后，经审慎分析后认为：

1、本次交易方案以及签订的相关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充分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的选择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最终交易价格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的评估值为参考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重组报告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无重大法律政策障碍。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准则，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法定程序，也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全体股东公平、合理，我们同意《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涉及的相关事项。

四、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独立意见

1、本次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聘请国众联评估承担此次交易的评估工作，并签署了相关协议，选聘程序合规。国众联评估作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有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证书，具有从事评估工作的专业资质和丰富的业务经验，能胜任本次评估工作。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外，国众联评估及其评估人员与公司、交易对方、中金一品无其他关联关系，具有独立性。

2、本次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评估假设的前提均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规定进行，遵循了市场的通用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未发现与评估假设前提相悖的事实存在，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交易标的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根据

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中金一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行业规范的要求，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合规且符合交易标的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考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一致性。

4、本次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标的经过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本次交易价格参考评估值，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与经评估的交易参考价值差异较小，资产定价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方案。

独立董事签名： 刘勇 庄卫东 潘晓春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九日